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非公开发行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 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证券")出具的《关于变更桂林福达股份有 限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国泰君安证券作为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项目的保荐机构,原委派郁伟君先生、余姣女士为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项目的保 荐代表人,负责保荐工作及持续督导工作,持续督导期至2022年12月31日。截至 目前,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国泰君安证券继续对募集资 金履行持续督导责任。

现因郁伟君先生内部岗位调整,不再担任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保证持 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国泰君安证券现委派李优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接替郁伟 君先生担任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相关职责。

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持续督导保荐代表 人为李优先生和余姣女士。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 经营活动造成风险和影响。

公司对于郁伟君先生在持续督导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8日

附: 李优先生简历

李优先生,保荐代表人,非执业注册会计师,国泰君安投资银行部助理董事,曾负责或参与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项目、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项目、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江苏丽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项目等。